大渡口县域商业建设整县达标服务询价公示

一、工作背景

按照市商务委工作要求和时间安排，我委拟于2025年6月开展大渡口区县域商业体系建设整县达标验收工作。

二、采购需求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项目名称 | 工作内容 | 详细内容 | 采购预算（元） | 资金来源 | 备注 |
| 大渡口区县域商业体系建设整县达标服务 | 基础调研 | 高质量完成全区近年来县域商业体系建设的现状调研，包括辖区内县城综合商贸服务中心、乡镇商贸中心、村级便民商店基本情况、建设成效等 | 27000 | 财政预算资金（县域商业建设工作经费） |  |
| 项目核查 | 对近年来实施的县域商业建设项目进行复核复查，包括项目入库、申报、实施、验收、拨付等过程再次进行复核复查，完善相关资料。 | 5000 |
| 自评评测 | 对照分等定型标准要求，逐一开展自评并搜集、整理佐证资料，撰写自评报告。 | 3000 |
| 编制验收资料 | 按照整县达标验收要求，搜集、整理所有相关资料，撰写县域商业建设成效报告和验收资料 | 3000 |
| 合计 | 38000 |

三、采购内容

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《重庆市县域商业建设行动专项资金管理实施细则》（渝商务发〔2022〕18号）、《关于2024年大渡口区县域商业体系建设项目补贴资金安排的通知》（渡商发〔2024〕19号）等文件要求，完成我区县域商业建设情况进行摸底调查、参数自评评测、建设成效总结，编制整县达标资料文件等。

四、采购方式

根据《重庆市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限额标准》（2023年12月21日发布），本次采购项目是集中采购目录以外，且单次采购金额50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类项目，由采购人按照公开、公平、公正、高效廉洁的原则自行组织实施，并做好相关内控管理。按照区商务委内控制度汇编（2024版）中关于采购管理制度的规定，采购小组拟通过政府门户网站公开邀请询价后，以符合要求的最低价，在重庆市政府采购云平台直接采购。请有意向的单位提前在重庆市政府采购云平台注册。

五、合同支付

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后，按照合同约定内容，完成我区县域商业建设情况进行摸底调查、参数自评评测、建设成效总结，编制整县达标资料书等，开具正式发票，一次性支付100%合同金额服务费用。

1. 询价时间

请符合要求的单位于2025年5月19日前，将纸质（盖章）报价文件送至大渡口区商务委市场体系建设科，联系人：杨研科，17749973717。

重庆市大渡口区商务委员会

2025年5月12日